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
科研成果汇编】

加入WTO与 中国出版业发展

Yu Min 余 敏.....主编

JIARU WTO YU
ZHONGGUOCHUBANYE
FAZHAN

中国书籍出版社

C H I N A B O O K P R E S S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
科研成果汇编】

加入WTO与 中国出版业发展

Yu Min 余 敏.....【主编】

JIARU WTO YU
ZHONGGUOCHUBANYE
FAZHAN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加入 WTO 与中国出版业发展/余敏主编.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01.5

ISBN 7-5068-0897-8

I. 加... II. 余... III. 经济一体化-影响-出版工作-研究-中国 IV. 23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29294 号

书 名 / 加入 WTO 与中国出版业发展

书 号 / ISBN 7-5068-0897-8/G·306

责任编辑 / 徐升国

责任印制 / 王大军 刘颖丽

封面设计 / 愚墨工作室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 (010) 63455164 (总编室) (010) 63454858 (发行部)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京海印刷厂

开 本 /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8.25 印张 154 千字

版 次 / 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0001-3000 册

定 价 / 20.00 元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中国加入 WTO 谈判已经进行了 15 年，至今仍未结束，但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已是大势所趋，只是时间早晚而已。对于中国为什么要加入 WTO 和加入 WTO 的基本原则，江泽民主席在 1999 年就曾明确指出：“中国的立场是一贯的，也是明确的。第一，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是中国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需要，同样世界贸易组织也需要中国。没有 12 亿多人口的中国参加，世界贸易组织是不完整的，也不利于世界经济的发展。第二，中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社会生产力还不发达，只能以发展中国家的条件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第三，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其权利和义务一定要平衡。中国不会接受过高的、超出中国承受能力的要价。”

面对中国加入 WTO 这样一个大背景，中国出版业如何应对，是出版界上上下下都十分关切的问题。我们认为，面对加入 WTO 这样一个大政策，出版业既要积极主动，在扩大开放中寻找更大的发展机遇；又要十分慎重，在外国资本进入中国出版业的过程中确保民族出版业的安全，确保民族文化的安全。

加入 WTO 将会给中国出版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中国出版业经过 20 年的改革开放，从总体上来说无论是整体的实力还是单个出版单位的竞争力都有了很大的提高，已经组建了数十个规模、专业不等的出版集团，成长起来了一批具有一定规模、具有一定竞争力的出版单位，并且中国出版业的对外开放也有了相当的基础，无论是在出版领域，还是印刷、发行及其他出版服务领域，都进行了对外开放的试点，这为我们的扩大开放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我国出版业的对外开放力度仍然不够，对内开放的也不够，先进的管理、技术进入中国出版业的速度还很慢，国内外资本进入出版领域的障碍还很多，制约着出版业现代化进程。我们需要借助 WTO 这个大舞台，吸引更多的国内外资本、技术、管理经验，加速国内外资本、技术、人才等向中国出版业的流动，提高出版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加快出版业的发展速度。当然我国的出版业以及中国文化也需要借助 WTO，加快走向世界的步伐。

加入 WTO 也给我国出版业和出版管理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出版业是一个特殊的产业，既有经济的属性，又有意识形态属性。从经济的层面看，尽管中国出版业发展迅速，但是与出版发达国家相比，无论是出版业整体的规模、实力、国际竞争力，还是单个出版组织的规模、实力、国际竞争力都还很弱，没有必要的措施，无条件地对外开放不仅无法与国外出版组织竞争，

而且会使我国的民族出版业受到很大的冲击；从意识形态层面看，出版活动不仅仅是一项经济活动，而且也是文化活动、思想活动，涉及国家的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在开放的过程中必须考虑到出版业的这一特殊性；从出版管理看，出版法律体系的建立也需要一个过程。近 20 年来，我们已逐步建立了适应我国出版生产和出版管理的各种出版法律法规，并形成了体系，但是由于长期实行计划经济，因此无论是立法还是执法，都难以摆脱计划经济的影响，我们更习惯于用行政手段而非法律的手段管理出版，因此法律法规需要进一步修改、完善，管理机关、管理者的观念需要进一步转变，以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与 WTO 的基本原则相适应。

此外，从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看，承诺出版业开放的国家也是少数，到 1999 年底，在世界贸易组织的 135 个成员中，承诺出版业开放国家和地区仅有 27 个，并且附加了许多的条件。因此，我们认为在服从国家“入世”大原则的条件下，出版业应当本着不承诺、晚承诺、少承诺的原则，开放的梯度最好是印刷—发行—出版。

1997 年初，新闻出版署领导多次指示应重视对 WTO 的研究。根据署党组的精神，从 1997 年上半年开始，我们成立了“加入 WTO 对我国出版业的影响与对策”课题组，聘请于永湛、邬书林和石峰同志为顾问

并组织专门力量进行研究。课题组走访了新闻出版署、中宣部出版局等党政机关，走访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研究院、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走访了部分出版社社长总编，召开了多次研讨会，收集了大量的国内外资料，在此基础上 1998 年初完成第一阶段的研究报告，受到新闻出版署等出版管理机关的重视。随着中国“入世”进程的加快，1999 年我们又增加科研力量进行第二阶段的研究，并在 1999 年下半年完成研究报告，报送有关领导机关参阅，受到广泛的关注。

中国加入 WTO 谈判已近尾声，中国政府承诺加入 WTO 以后，书报刊的发行领域将逐步地对外开放，这标志着中国出版业开放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发行领域的对外开放必将引发发行领域乃至整个出版业的深刻变革，可以预测其影响将远远超过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发行改革对出版业的影响。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作为唯一的国家级出版科学研究机构，有责任、有义务对出版业的改革发展进行长期、深入、广泛的研究，为出版领导机关的决策和出版单位的应对提供智力支持。为此我们将成立 WTO 与中国出版业研究中心，组织更加广泛的研究人员进行跟踪研究，同时准备建立一种评估机制，选定不同地区、不同性质、不同规模的发行企业作为评估对象，对其在“入世”前后的各项指标（如销售、利润、雇员等等）

进行跟踪调查，评价外资进入后对我国书店、书摊等发行企业生存状态的影响。

面临“入世”，我国的各行各业都在积极关注着、研究着应对措施，已出版过许许多多的研究文集。本书是我所有关出版业与 WTO 的一项研究成果，除我所的研究报告外，还收录了所内部分研究人员的有关文章，收录了世界贸易组织《服务贸易总协定》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两个法律文本，我们希望通过这些研究报告、文章和文件，为业内人士提供一个参考，使大家对 WTO 与出版业之间的关系有一个更加全面的认识，希望由此推动研究的进一步深入。

余 敏

2001 年 4 月

目 录

课题主报告

- 加入世贸组织对我国出版业的影响与对策 (1)
 - 一、世界贸易组织概况..... (1)
 - 二、世界贸易组织与出版业的关系..... (6)
 - 三、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在开放出版业方面
的做法..... (8)
 - 四、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对出版业的
影响 (15)
 - 五、我们的对策 (19)
 - 六、建立民族出版业的保护体系 (39)

课题报告附件

- 一、世界贸易组织及我国出版业 (45)
- 二、世贸组织知识产权协定对我国出版业的
影响 (62)
- 三、一些国家在保护本国出版业方面的政策
和措施 (77)
- 四、加拿大对出版外资的政策 (95)
- 五、英国对出版业的法律管理 (99)

论文选编

- 一、降低关税与出版物市场开放对中国出版业的影响…………… (111)
- 二、电信服务开放对我国出版业的影响…………… (124)
- 三、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我国期刊业的影响… (132)
- 四、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与报刊业应知应对…… (136)
- 五、世贸组织对出版业的管理与出版市场的开放…………… (161)

附录 世界贸易组织乌拉圭回合 多边贸易谈判结果法律文本

- 一、服务贸易总协定…………… (170)
- 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205)

课题主报告

加入世贸组织对我国出版业的影响与对策

一、世界贸易组织概况

(一) 基本概况

世界贸易组织（简称世贸组织，英文缩写 WTO）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 日，经过一年的过渡，于 1996 年 1 月 1 日全面取代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简称关贸总协定，英文缩写为 GATT）。

它是当今世界多边贸易体制的法律基础和组织基础，其在国际贸易与经济等领域的巨大影响及其拥有 135 个成员，使其具有“经济联合国”的称号。

世界贸易组织的基本职能是：管理并执行构成世界贸易组织的多边贸易协定及诸边贸易协定。此外，还包括：作为多边贸易的谈判场所；设法解决贸易争端；监督其成员国的贸易政策及与其他参与全球经济决策的国际组织进行合作等。

世贸组织协议主要由《建立世界贸易组织的马拉喀什协议》和四个附件共计 22 个协议组成。其中《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服务贸易总协定》、《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是构成世贸组织多边贸易体制的三大支柱。此外,世贸组织还包括 1994 年 4 月 15 日的马拉喀什会议上所形成的一系列部长决定、宣言和谅解。

世贸组织是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继承和发展,但它与关贸总协定有许多不同:世贸组织有一个有秘书处的常设性机构,而关贸总协定没有组织基础;尽管关贸总协定有效运作了 40 多年,但其适用基础却一直是“临时性质”,而世贸组织的成员对其的承诺却是完整的、永久的;关贸总协定规则仅适用于货物贸易,而世界贸易组织规则除了适用于货物贸易外,还涵盖了服务贸易及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等领域;关贸总协定后期出现了许多仅适用于数个成员的所谓“诸边协议”,从而使关贸总协定成为某种程度上具有自愿选择性质的体制,而构成世贸组织的协定与协议几乎都是多边的,全体成员都要受其约束;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比关贸总协定的争端解决机制具有快速、自动且不易受到阻挠的特点,执行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构的裁决也更有保证。世贸组织作为一个国际机构完全取代了关贸总协定,但修改后的 1994 年关贸总协定文本却是世贸组织协定不可缺少的部分,继续为国际货物贸易提供关键性的规则。

截至 1999 年 4 月 1 日, 世贸组织成员已达 135 个, 其中发达国家 29 个, 发展中国家 106 个。目前我国与世界贸易组织成员之间的贸易额已经占我国对外贸易总额的 80%。

(二) 世界贸易组织的基本原则

世界贸易组织坚持的基本原则包括:

1. 贸易自由化。即逐步降低和约束关税, 取消其他贸易壁垒, 扩大本国市场准入度。

2. 非歧视。非歧视原则由最惠国待遇原则、互惠待遇和国民待遇条款体现。

3. 以关税作为主要的保护措施, 一般地取消数量限制。

4. 稳定贸易发展。包括通过关税减让约束关税、通过承诺义务开放服务市场、对非关税壁垒采取约束和减少措施。

5. 促进公平竞争。

6. 对发展中国家成员予以照顾, 包括允许用较长时间履行义务, 在履行义务时有较大的灵活性, 发达国家成员向发展中国家成员提供技术援助。

7. 区域性贸易安排。

8. 透明度。

9. 允许例外和实施保障措施, 即不承担和履行已承诺的义务, 对进口采取紧急保障措施。允许例外的条件较多, 如维护国家安全, 因承担义务而出现的严重损

害或严重损害威胁等等。

(三)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中国需承担的义务

1. 削减进口关税。目前发达成员的平均进口税为 3.7% 左右,发展中国家成员为 14.4% 左右,由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国家为 6.0%。1999 年中国的平均关税为 16.7%,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中国平均进口税也要逐步降低到发展中国家成员的水平。

2. 逐步取消若干非关税措施。非关税措施包括配额、进口许可证等。

3. 取消被禁止的出口补贴。

4. 增加贸易政策的透明度。如迅速公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逐步公布或废除以往的内部规定等。

5. 开放服务贸易。服务贸易总协定要求成员对服务贸易执行与商品贸易同样的无歧视和无条件的最惠国待遇、国民待遇、透明度和逐步地降低贸易壁垒。

6. 扩大对知识产权的保护范围。如对化工产品、药品、食品、计算机软件等实行保护。

7. 放宽对引进外资的限制。

(四)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主要内容

由于印刷与出版被划入了《服务贸易总协定》的范畴,因此,出版业(以下除非注明,出版业指包括出版与印刷在内的整个出版领域)与《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关系最为密切。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有很大的不同。国际服务贸易,或者说服务业的开放是通过以下四种方式

实现的：

1. 从一成员境内向另一成员境内提供服务；
2. 从一成员的境内向另一成员的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
3. 通过一成员的（服务提供实体）法人在另一成员境内的商业存在提供服务；
4. 由一成员的自然人在另一成员的境内提供服务。

上述：方式1，简称跨境服务，一般没有人员、物资和资金的流动，而是通过电讯、邮电、计算机联网实现。视听和金融就属于这一类中的典型。

方式2，简称境外消费，到外国旅游、就医、留学等等属于这类服务。出版物的境外印制或境外出版物来我境内印刷也属于此类。

方式3，简称商业存在，如我国出版企业到国外建立出版社、办事处等实体或外国出版企业在我国建立出版社、印刷厂等属于此类服务。

方式4，简称自然人流动，如一国的出版人员到另一国从事服务。

由于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有很大的不同，因此，与关贸总协定相比，它有许多的独特之处值得注意：

对于国内服务业的保护基本上是通过国内规定而不是通过边境措施（如数量限制）；

对市场准入的承诺应通过修改国内规定，在四种方式中提供市场准入机会。规定的内容可以包括：对最高

外国所有权的限制；对建立某种当地企业实体的限制；对服务业总数量或服务产出量的限制；对雇佣的服务人员总数的限制；对于商业形式（公司、合伙）能力的限制等等；

发展中国家可以在总体部门和单个部门中维持较高水平的保护；

发展中国家可以设置条件，如与本国合作建立合资企业，向当地公司提供技术、信息或销售渠道等。

二、世界贸易组织与出版业的关系

构成世界贸易组织多边贸易体制的三大支柱《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服务贸易总协定》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均有涉及出版业的内容，与出版业有密切关系。

（一）《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涉及的主要是出版物的市场准入问题。其实质是出版物关税的减让及取消出版物进口方面的贸易壁垒。

在协定中与出版物有关的是：木浆、纸制品及印刷品，包括中国《海关进出口税则》第 47、48、49 章的所有产品。木浆包括机械木浆、化学木浆、纤维木浆等，纸制品包括新闻纸、复写纸、转印纸等，印刷品包括书籍、小册子、报纸、杂志、乐谱、各类地图、邮票、发票、日历等。

(二)《服务贸易总协定》涉及的主要是出版业(包括印刷、出版、发行及与出版有关的服务)的市场准入问题。其实质是出版业对外开放的承诺。

按照世界贸易组织对服务部门的分类,全世界的服务被分为12个大类150多个服务项目。“印刷与出版”属于第一大类“职业服务”中的F类“其他职业服务”中的一个项目。

除此以外,第一大类中的B类“计算机及相关服务”中的“软件实施服务”、“数据库服务”等与出版业有关。

第二大类“通讯服务”中的D类“视听服务”中的多数项目,如①电影与录像的制作与发行服务;⑤录音制品;⑥其他(如多媒体产品),与音像及电子出版物的出版有关。

第四大类“分销服务”中的B类“批发销售服务”,C类“零售服务”与出版物的销售有关。

第十大类“娱乐、文化和体育服务(不含视听服务)”中的B类“新闻社服务”与出版业有关。

(三)《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定》涉及的是著作权的保护问题。其实质是提高对国外著作权的保护水平和范围。

主要是依据《巴黎公约》、《伯尔尼公约》、《罗马公约》和《集成电路知识产权条约》承担义务。